

证券代码：000509

证券简称：华塑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3-036 号

##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华塑控股”）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康达瑞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达瑞信”）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天玑智谷（湖北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玑智谷”）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.8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、2023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 号）、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 号）。

#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天玑智谷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”）签订了《授信额度协议》（编号：2023 年黄中银协字第 018 号），中国银行向天玑智谷提供 8,000 万元授信额度，在授信期间可以循环使用。公司和康达瑞信与中国银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3 年黄中银保字第 081-1 号、2023 年黄中银保字第 081-3 号），为《授信额度协议》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（其中约定其属于公司和康达瑞信与中国银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项下之主合同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最高债权额 3,000 万元以及相关利息、违约金等其他相关费用，深圳天润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吴学俊夫妇提供最高债权额 8,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（编号：2023 年黄中银保字第 081-2 号、2023 年黄中银保字第 081-4 号）。

上述担保金额在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本次提供担保前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情况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经审批可用担保总额度	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	本次担保金额	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	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剩余可用担保额度	是否关联担保
康达瑞信	天玑智谷	直接持股 51%	67.29%	1.8亿元	1,000万元	0	1,000万元	7.39%	5,500万	否
华塑控股		间接控制 51%			4,700万元	0	4,700万元	34.71%		否
华塑控股、康达瑞信		直接或间接控制 51%			3,800万元	3,000万元	6,800万元	50.22%		否
合计	-	-	-	1.8亿元	9,500万元	3,000万元	12,500万元	92.32%	5,500万	否

### 三、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

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

保证人：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保证人：成都康达瑞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
被担保人：天玑智谷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3号）

主合同：债权人与天玑智谷之间签署的编号为2023年黄中银协字第018号的《授信额度协议》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，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。

被担保最高债权额：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3,000万元，以及主债权本金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应支付费用等。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在本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在该保证期间，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、多笔或单笔、一并按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。

### 四、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为1.8亿元，累计担保余额为12,500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2.32%，均为对控股子公司

的担保，无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，无逾期担保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授信额度协议》（编号：2023年黄中银协字第018号）；
- 2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3年黄中银保字第081-1号）；
- 3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3年黄中银保字第081-2号）；
- 4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3年黄中银保字第081-3号）；
- 5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（编号：2023年黄中银保字第081-4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
董 事 会  
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一日